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潘敏治 助理研究員
電話：02-2737-7983
傳真：02-2737-7673
電子信箱：mcpan@nsc.gov.tw

受文者：中國醫藥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會工字第09900773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裝

主旨：本會工程處推動之『100年度智慧電子國家型科技計畫(NIE Program)』，自即日起接受申請，申請人須於99年12月10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逾期恕不受理，請 查照轉知。

說明：

一、計畫申請作業，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計畫申請人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辦法，研提正式計畫申請書(採線上申請)，並由計畫主持人所任職之機構於99年12月10日下午5時前備函「送達」本會(請彙整造冊後專案函送)，逾期恕不受理。

訂

二、100年度NIE計畫將提前自100年5月1日起開始執行。

三、計畫之研究主題必須具有前瞻性與創新性。

線

四、計畫內容必須包含陳述國內外現狀以及執行期限內所欲達成之標的和技術指標，並分年陳述如何與世界同步(或超前)，進而以一前瞻系統載具驗證所研發技術之規劃。

五、NIE『整合型學術研究計畫』結案之條件包含系統雛形實作與展示，各計畫執行結束後必須參與當年度舉辦之研討會並進行系統展示與論文報告。

六、每年需配合國科會進行成果追蹤、查核及考評，以確認年度經費補助額度外，在計畫執行期程屆滿時，將進行全程成果審查。

七、NIE計畫為配合國家科技政策之推動，故本計畫之優先順序高於一般型研究計畫，業經審查推薦者，則將優先通過執行。

八、若計畫未獲通過，因審查時程考量，將不再轉入當年度各學門內審查，亦不得提出申覆。

九、本案相關徵求計畫書說明及詳細內容業已公佈於網站(國科會工程處網站http://www.nsc.gov.tw/eng/)-最新消息。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85個專題受補助單位

副本：本會工程處、綜合處

裝

訂

線